证券代码：603393 证券简称：新天然气 公告编号：2025-022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5月2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6月3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明再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存续分立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存续分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3393 证券简称：新天然气 公告编号：2025-023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5月2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6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敏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表决，以现场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存续分立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存续分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3393 证券简称：新天然气 公告编号：2025-024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存续分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因经营需要，为进一步构建可持续发展新格局，赋能产业发展，新疆明新油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明新"）拟进行存续分立，分立为存续公司新疆明新和一家新设公司。分立完成后，新疆明新和新设公司股权比例保持不变，仍然是公司持股65%，克拉玛依市富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富城能源"）持股35%。 ● 本次分立完成后，新疆明新将成为以煤基能源清洁高效低碳转化与利用的综合专业化运营公司，开发项目是持有的位于新疆哈密地区巴里坤县三塘湖矿区七号勘查区的煤炭资源探矿权的勘探、开发和生产等。新设公司将成为新疆喀什北油气资源项目勘探、开发和生产的运营主体。 ● 本次分立，从资产运作效率来看，有利于控股子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升专业化管理水平。从战略发展角度来看，有利于控股子公司未来引入新的战略投资人，加速煤基能源项目开发。同时可有效降低公司未来资本开支规模，实现业务的做大做强，增强市场竞争力和综合优势。

2025年6月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存续分立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明新实施存续分立。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分立情况概述

新疆明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65%股权，富城能源持有其35%股权。本次分立有利于优化公司管理架构，为子公司未来择机引入战略投资人，降低公司资本开支规模，提升公司资产运营专业度、资源利用专业化和最优化铺路。本次分立完成后，新疆明新将成为以煤基能源清洁高效低碳转化与利用的大型综合专业化运营公司，重点开发项目是其持有的位于新疆哈密地区巴里坤县三塘湖矿区七号勘查区的煤炭资源探矿权的勘探、开发和生产等。新设公司将成为新疆喀什北油气资源项目勘探、开发和生产的运营主体。

本次存续分立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存续分立的相关手续。

二、分立前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新疆明新油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203MAD67YLE5P

成立时间：2023年12月1日

注册地：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迎宾大道75-8-1号（中银大厦八层06号房间）

法定代表人：刘文选

注册资本：2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矿产资源勘查；建设工程设计；煤炭开采；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燃气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陆地管道运输；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管道运输设备销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矿物洗选加工；选矿；煤炭洗选。（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公司持股65%、富城能源持股35%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一季度/截至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4年度/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3,878,472,530.60	1,310,052,423.55
总负债	2,470,843,053.04	2,120,000.00
净资产	1,407,629,477.56	1,307,932,423.55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302,945.99	-2,067,510.49

三、分立方案

（一）分立方式

本次分立采用存续分立的形式，分立完成后，新疆明新继续存续，同时分立出一家新公司（名称待定，及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二）分立后各子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权结构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结构
	分立前	分立后（暂定）	
新疆明新	200,000	120,000	公司持股65%、富城能源持股35%
新设公司（名称待定）		80,000	公司持股65%、富城能源持股35%
合计	200,000	200,000	

（三）业务分割情况

存续分立后，新疆明新持有新疆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三塘湖矿区七号勘查区煤炭资源探矿权，主要从事煤炭资源的勘探、开发和生产等。新设公司通过其下属附属公司享有喀什北项目的投资及勘探开发生产的石油合约权益，主要从事常规油气资源的勘探、开发和生产等。新设公司名称、注册资本及具体经营范围等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为准。

（四）财务分割情况

本次分立拟以2025年5月31日为基准日，签署分立协议，同时确定分立后存续公司与新设公司具体的资产负债。

（五）债权债务分割情况

分立后存续公司与新设公司根据分立清单分别确定各自的资产和负债承接，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新疆明新分立前的债务由分立后的各方承担连带责任，若新疆明新在分立前与债权人就债务清偿达成书面协议的，按照协议执行。

（六）人员安置及分立后公司规范运作

分立前新疆明新的员工由分立后的新疆明新及新设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各自业务范围，按照"人随业务走"的原则进行分配安排，不会因分立而损害员工的合法权益。

分立后，存续的新疆明新将根据分立后的情况对章程进行修订，新设公司制定新的公司章程，并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规范法人治理结构运作。

四、本次分立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分立，从资产运作效率来看，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赋能产业发展，提升专业化管理水平。从战略发展角度来看，有利于控股子公司择机引入新的专业化的战略投资人，加速煤基能源项目开发，为助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而奠定基础。同时可有效降低公司未来资本开支规模，最终实现公司业务的做大做强，增强盈利能力、市场竞争力和综合优势。

本次存续分立，不会对公司生产和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本次分立事项尚需取得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最终信息以相关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206 证券简称：概伦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5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29日、5月30日、6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问询公司第一大股东KLProTech H.K. Limited，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29日、5月30日、6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经公司自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日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

（二）重大事项情况

1、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成都锐成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及纳能微电子（成都）股份有限公司45.64%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成都锐成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纳能微电子（成都）股份有限公司均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公司正与交易各方积极沟通交易方案，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公司已协调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工作，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持续有序推进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第一大股东KLProTech H.K. Limited书面函证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已披露事项之外，公司、第一大股东KLProTech H.K. Limited不存在涉及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其他正在筹划阶段的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相关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第一大股东KLProTech H.K. Limited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方案、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方案、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能否通过上述审批及最终取得批准或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概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5089 证券简称：味知香 公告编号：2025-028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年度暨2025年 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6月3日15:00-16: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和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公司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说明会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2025年6月3日15:00-16:00，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夏靖先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谢林华先生、独立董事李金桂先生出席了本次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和公司的回复情况

问题：请问目前预制菜行业发展的压力点有哪些？味知香作为产业内生产规模较大的企业，有哪些核心竞争优势？

答：您好，预制菜行业目前面临标准不一、食品安全、监管标准等问题，随着相关标准的逐步出台，从长期来看，优质的产品将会是人们的消费选择。公司一直以来致力于为消费者提供健康、绿色、方便、美味的菜肴，深耕半成品菜行业十余年，在渠道、品牌、产品品质、产品研发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谢谢。

问题：2024年有多少家加盟店？2025年公司对加盟店这块有什么具体计划？

答：您好，截止2024年末，公司共有加盟店1744家。针对加盟店发展计划，一方面公司抓住门店升级的核心，帮助加盟店店主对门店形象、产品成列、门店装修等进行改造升级，提升顾客的到店率和消费体验，另一方面逐步打通O2O渠道，协助加盟店店主接入线上平台，形成"线上下单、附近门店派送"的模式，扩充销售半径，提升用户覆盖范围，进而增强门店市场竞争力。区域拓展方面，公司维持深耕华东地区，逐步向外围扩展的策略，同时也将深入拓展华东地区的三四线城市以及部分乡镇地区，填补空白市场，谢谢。

问题：请问公司自建冷链物流在产品运输中占比是多少？未来是否会扩大自建冷链物流体系？

答：您好，公司90%左右的产品是公司自建的冷链物流车在配送，其余部分与合作的第三方冷链车配送。未来公司会根据经营需要，提高自建物流车配送能力，同时也会持续与第三方冷链车队保持合作，谢谢。

问题：请问贵公司未来盈利增长的主要驱动因素有哪些？谢谢。

答：您好，在零售渠道方面，一方面公司抓住门店升级的核心，帮助加盟店店主对门店形象、产品成列、门店装修等进行改造升级，提升顾客的到店率和消费体验，另一方面逐步打通O2O渠道，协助加盟店店主接入线上平台，形成"线上下单、附近门店派送"的模式，扩充销售半径，提升用户覆盖范围，进而增强门店市场竞争力。同时，当前公司已与部分有影响力的商超进行了合作，与其他知名商超的合作也正在有序推进中，未来将不断加大渠道开拓力度，提升品牌影响力，公司除了原有产品，还会与商超渠道客户共同开发出针对其差异化需求的产品，实现产品与市场需求的高效匹配，商超渠道或将成为推动公司业务增长的重要动力；在批发渠道方面，公司实现了批发端团队人才结构的稳定，为"1+N"市场开发布局工作的开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在市场开拓的过程中，捕捉到了团餐市场的需求增长，通过高质量的产品供应和服务策略，推动团餐客户规模稳步扩张，从而对公司的收入增长添彩助力。未来，公司将持续秉承"客户导向"的价值观，深化业务拓展战略，不断挖掘市场潜力，谢谢。

问题：请问您如何看待行业未来的发展前景？谢谢。

答：您好，预制菜行业的繁荣与挑战并存，在市场规模快速增长的同时，消费者需求的多元化和行业竞争的加剧也为预制菜企业提出更高的要求，品牌建设也将成为企业发展的重要板块。随着行业标准以及政策的日益完善，预制菜行业将在规范化发展的基础上，不断创新与升级，企业将以优质的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赢得消费者的青睐，谢谢。

关于公司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具体情况，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欢迎广大投资者通过电话、邮箱、上证e互动等多种形式与公司继续保持沟通和交流。

特此公告。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419 证券简称：耐科装备 公告编号：2025-017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1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9月13日~2025年9月12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2.08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76%
累计已回购金额	1,903.51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6.02元/股~36.5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或部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30元/股（含本数），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公司于2024年12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将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30元/股（含）调整为40元/股（含）；并同时对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延长至2025年9月12日止，即回购实施期限为自2024年9月13日至2025年9月12日。除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及延长回购实施期限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及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20,8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6%，购买的最高价为36.50元/股，最低价为26.0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035,135.2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5507 证券简称：国邦医药 公告编号：2025-026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3/1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3/11~2026/3/10
预计回购金额	1亿元~2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5,375,274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96%
累计已回购金额	102,600,172.21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8.61元/股~19.8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回购期限为2025年3月11日至2026年3月10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11日、2025年3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国邦医药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国邦医药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5,375,274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6%，成交的最高价为19.88元/股，最低价为18.61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02,600,172.21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693 证券简称：锴威特 公告编号：2025-027

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2/17，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000万元~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46,226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7%
累计已回购金额	9,996,733.38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5.98元/股~31.86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7.66元/股（含），回购股份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2024年1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实施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5月，公司未回购股份。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46,226股，占公司总股本73,684,211股的比例为0.4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1.86元/股，最低价为25.9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6,733.3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429 证券简称：时创能源 公告编号：2025-032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28日~2025年7月28日
预计回购金额	3,000.00万元~6,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03.0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6%
累计已回购金额	1,413.7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3.33元/股~14.0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33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和《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2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回购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已回购公司股份103.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14.03元/股，最低价为13.3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1,413.79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每日认真履行回购决策并有序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681 证券简称：科汇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7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30，由董事长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29日~2026年4月28日
预计回购金额	900万元~1,6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7.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9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6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2025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2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本次股份回购。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5-038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3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4,000万元~8,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9.1757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80%
累计已回购金额	2,054.644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6.38元/股~30.9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49.8077元/股（含），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回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回购目的主要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用于出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2025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以及获得股份回购资金贷款支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9.175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0.97元/股、最低价为26.3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54.6440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7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年5月6日，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刘建御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5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025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股份回购期间内，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